

北京大成（宁波）律师事务所

关于浙江钰烯腐蚀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的

# 补充法律意见书

大成证字[2016]第 143-1 号

大成 DENTONS

宁波市江东区和济街 180 号国际金融中心 E 座 10 层（315040）

电话：86-574-8732 6088 传真：86-574-8732 9264

[www.dachenglaw.com](http://www.dachenglaw.com)

**北京大成（宁波）律师事务所**  
**关于浙江钰烯腐蚀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大成证字[2016]第 143-1 号

**致：浙江钰烯腐蚀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浙江钰烯腐蚀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钰烯股份”或“公司”）与北京大成（宁波）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签订的《法律服务合同》，本所接受公司的委托，担任公司本次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以下简称“本次挂牌转让”）的特聘专项法律顾问。本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1 号—信息披露》（以下简称“《1 号指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申请文件》（以下简称“《2 号指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以下简称“《3 号指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已出具了《关于浙江钰烯腐蚀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的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法律意见书》”）。

鉴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出具了《关于浙江钰烯腐蚀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挂牌申请文件的第一次反馈意见》（以下简称“反馈意见”），本所律师现就反馈意见中要求本所律师核查的事项，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是对《法律意见书》的补充，并构成《法律意见

书》不可分割的一部分。除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另行说明之处外，本所律师在《法律意见书》中发表法律意见书的前提和假设同样适用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除非文义另有所指，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所使用简称的含义与《法律意见书》所使用简称的含义相同。《法律意见书》中未被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修改的内容继续有效、

本所律师同意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股份公司申请本次发行上市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同其他材料一同上报，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所律师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的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职精神，在对股份公司提供的有关文件和事实进行了充分核查与验证的基础上，现出具补充法律意见如下：

# 正 文

## 一、关于业务资质

请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以下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1）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具有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许可、认证、特许经营权，并对公司业务资质的齐备性、相关业务的合法合规性发表意见。（2）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况，若存在，请核查公司的规范措施、实施情况以及公司所面临的法律风险、相应风险控制措施，并对其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发表意见。（3）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相关资质将到期的情况，若存在，请核查续期情况以及是否存在无法续期的风险，若存在无法续期的风险请核查该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的影响。

### 答复：

（1）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腐蚀控制和安全运营领域的技术服务、工程施工；防腐蚀材料、仪器、设备及其中间产品的制造、加工、销售（除危险化学品）；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核查，公司取得的与经营业务相关的资质、许可、认证情况如下：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取得日期
中国防腐蚀施工资质证书（二级）	CIATA0483	中国工业防腐蚀技术协会	2015/07/25-2018/06/28
中国防腐蚀安全证书	CIATA-AQ-292	中国工业防腐蚀技术协会	2015/07/25-2018/06/28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302965956	中华人民共和国宁波海关	2016/04/14-长期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235505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2016/04/1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9001：2008）	00214Q14939R3S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14/09/11-2017/09/1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2004）	00214E21797R0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OHSAS18001:2007）	CQM14S11383R0S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取得日期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65IP150527R0S	中知（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2015/12/29-2018/12/28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证书（机械）	NABJ2012-F-020	宁波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3/03/15-2016/03/14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333100092	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浙江省宁波市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宁波市地方税务局	2013/10/10-2016/10/09

经核查，公司开展经营业务不涉及特许经营权事项。

经核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钰烯轻合金成立于 2014 年 07 月 01 日，目前尚未开展正式经营。其《营业执照》登记的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镁、铝、锌合金以及其他轻金属合金制品制造、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本所律师认为，钰烯轻合金无需取得特别的准入资质、特许经营权、业务许可，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况。

另，根据象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中华人民共和国象山海关、象山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象山县公安消防大队出具的《证明》，证明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报告期内能够遵守工商行政管理、产品质量、技术监督、海关监管、安全生产监管等方面的法律法规，不存在违反上述方面监管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记录。故，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业务合法合规。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为规范管理、业务扩展以及遵守行业准则要求所取得的资质、许可、认证齐备，相关业务开展合法合规。

（2）经核查，公司的《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证书（机械）》证书已于 2016 年 3 月 14 日过期。经登陆宁波市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信息系统并经公司说明，公司已于到期日前申请延期复评，通过后即可换发新证书。

2016 年 6 月 1 日，宁波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已于 2013 年 3 月 14 日达到安全生产三级标准化企业，现正在延期换证办理中，预

计在 7 月底公布发文。

根据象山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出具的《安全生产证明》，证明公司在报告期内的生产工作过程中未发生安全生产人员死亡事故。

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其余已经取得的经营业务资质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况。

（3）经核查，公司持有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将于 2016 年 10 月 9 日到期。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第九条规定：“通过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其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第十九条规定：“已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认定机构取消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一）在申请认定过程中存在严重弄虚作假行为的；（二）发生重大安全、重大质量事故或有严重环境违法行为的；（三）未按期报告与认定条件有关重大变化情况，或累计两年未填报年度发展情况报表的。”

经核查，公司目前不存在上述可依法取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情况。据此，本所律师认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届满前，公司应依据行政主管部门的安排及程序申报并开展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复审工作。若复审通过，公司将继续持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若不能通过复审，则公司将无法继续享受税收优惠政策。无论公司是否能继续持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均不受影响。

## 二、关于核心技术

请律师核查（3）公司所取得的技术的明细，以及是否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情形。请公司区分技术的不同取得形式进行披露：①若是原始取得，应披露是否存在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问题、是否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是否存在竞业禁止问题；②若是合作研发取得，应披露合作概况、相关权属和利益分配的约定；③若是受让取得，应披露受让的原因、受让概况、技术是否存在权属瑕疵。针对以上情况，公司应披露相应技术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的相应应对措施。（4）

若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请结合研发投入、收入、研发人员等情况核查公司申请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所存在的风险。

答复：

(1) 公司所取得的技术主要体现为公司拥有的专利。经核查，公司新增 2 项发明专利，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共拥有 4 项发明专利和 27 项实用新型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公告日			
1	镁合金牺牲阳极的半连铸制备装置与方法	ZL201310124318.6	发明	2013/04/11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5/04/15			
2	用于生产高硅铸铁管状阳极的涂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1310716907.3	发明	2013/12/23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6/03/02			
3	柔性阳极电缆灌装机	ZL201410326829.0	发明	2014/07/10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6/04/27			
4	管状硅铁阳极的表面涂层处理设备	ZL201410354470.8	发明	2014/07/23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6/04/20			
5	用于焊接牺牲阳极的半自动焊接装置	ZL201320179155.7	实用新型	2013/04/11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3/08/14			
6	牺牲阳极	ZL201320179172.0	实用新型	2013/04/11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3/08/21			
7	用于切割牺牲阳极的锯床	ZL201320179213.6	实用新型	2013/04/11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3/09/04			
8	电缆接线盒	ZL201320179214.0	实用新型	2013/04/11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3/08/21			
9	用于加工牺牲阳极表面的机床	ZL201320179232.9	实用新型	2013/04/11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3/09/04			
10	用于将不锈钢帽卡在牺牲阳极一端的压紧装置	ZL201320179233.3	实用新型	2013/04/11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3/08/21			
11	用于加工牺牲阳极的挤压模具	ZL201320179917.3	实用新型	2013/04/11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3/08/21			
12	高硅铸铁管状阳极电缆连接器	ZL201320853658.8	实用新型	2013/12/23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4/05/28			
13	用于高硅铸铁阳极的涂料喷涂搅拌机	ZL201320853683.6	实用新型	2013/12/23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4/06/18			
14	柔性阳极灌装机的布料输送装置	ZL201420379523.7	实用新型	2014/07/10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4/11/05			
15	柔性阳极灌装机的芯线输送装置	ZL201420379456.9	实用新型	2014/07/10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4/12/31			
16	柔性阳极灌装机的成型装置	ZL201420379537.9	实用新型	2014/07/10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4/11/05			
17	电缆剥线装置	ZL201420380279.6	实用	2014/07/10	钰烯	原始	无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公告日			
			新型	2014/11/05	有限	取得	
18	长度可调的电缆剥线装置	ZL201420380323.3	实用新型	2014/07/10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4/11/05			
19	双电缆剥线装置	ZL201420380348.3	实用新型	2014/07/10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4/11/05			
20	硅铁阳极的切断装置	ZL201420409007.4	实用新型	2014/07/23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4/11/12			
21	硅铁阳极的内表面涂层清除装置	ZL201420409458.8	实用新型	2014/07/23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4/11/26			
22	硅铁阳极的外表面涂层清除装置	ZL201420410731.9	实用新型	2014/07/23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4/11/26			
23	一种钛阳极表面涂层套刷设备	ZL201520419235.4	实用新型	2015/06/17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5/10/21			
24	一种对钛阳极表面涂层的涂刷组件	ZL201520424800.6	实用新型	2015/06/17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5/10/21			
25	一种设置有压辊组件的牺牲阳极切断装置	ZL201520420700.6	实用新型	2015/06/17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5/10/07			
26	一种用于钛阳极表面涂层的套刷设备	ZL201520420471.8	实用新型	2015/06/17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5/10/21			
27	一种用于钛阳极表面涂层的套刷装置	ZL201520420486.4	实用新型	2015/06/17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5/10/21			
28	一种牺牲阳极管体拉管机	ZL201520420236.0	实用新型	2015/06/17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5/10/21			
29	一种牺牲阳极自动切断装置	ZL201520419254.7	实用新型	2015/06/17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5/11/18			
30	一种钛阳极表面进行涂层的套刷设备	ZL201520423743.X	实用新型	2015/06/17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5/10/21			
31	一种牺牲阳极自动下料的切断装置	ZL201520423461.X	实用新型	2015/06/17	钰烯有限	原始取得	无
				2015/10/21			

经核查，公司另有 5 项发明专利和 8 项实用新型专利正在申请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专利申请人
1	一种钛阳极表面涂层套刷设备	201510337371.3	发明	2015/06/17	钰烯有限
2	一种硅铁阳极管的砂芯设备	201610048187.1	发明	2016/01/25	钰烯有限
3	一种实心棒高硅铸铁阳极生产工艺流程	201610049160.4	发明	2016/01/12	钰烯有限
4	一种管状硅铁阳极生产工艺流程	201610049900.4	发明	2016/01/25	钰烯有限
5	一种保温层下管道腐蚀控制方法	201610255763.X	发明	2016/04/21	钰烯股份
6	一种硅铁阳极管	201620070146.8	实用新型	2016/01/25	钰烯有限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	专利申请人
7	一种硅铁阳极管的砂芯设备	201620071300.3	实用新型	2016/01/25	钰烯有限
8	一种棒状硅铁阳极的砂芯模	201620076511.6	实用新型	2016/01/25	钰烯有限
9	一种保温层下腐蚀控制装置	201620348253.2	实用新型	2016/04/21	钰烯股份
10	一种带触点的定长切断设备	201620340164.3	实用新型	2016/04/21	钰烯股份
11	一种钢制立管阴极保护装置	201620339267.8	实用新型	2016/04/21	钰烯股份
12	一种铝液转移机械手	201620348539.0	实用新型	2016/04/21	钰烯股份
13	一种自动切断下料切断装置	201620348233.5	实用新型	2016/04/21	钰烯股份

### ①原始取得的技术

根据公司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上述已取得的知识产权皆为原始取得，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公司合法拥有上述4项发明专利和27项实用新型专利，不存在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问题、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以及竞业禁止问题，亦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 ②受让取得的技术

经公司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原有的棒状硅铁阳极生产技术一直无法解决质量稳定和成本较高的问题，而杜文德是一名在铸造行业具有丰富经验的技术人员。故，为提升产品的竞争力，公司向杜文德买断了棒状硅铁阳极的生产工艺。双方于2015年6月11日就硅铁棒状阳极的工艺技术及模具转让事宜签署了《技术转让协议书》，主要条款包括：

#### “（1）转让技术的内容

- ①采用金属模铸造方法生产硅铁棒状阳极的工艺技术；
- ②采用砂型铸造方法生产硅铁棒状阳极的工艺技术；
- ③生产硅铁棒状阳极Φ50\*1520的金属模具一付。

#### （2）技术的权属和应用情况

- ①杜文德承诺其为本次转让技术秘密的合法权利人，未将该技术秘密转让给

第三方实施并未将该技术秘密以任何形式公开；

②本次转让方式为一次性技术买断，杜文德不得将该技术转让或泄露给第三方，也不得自行生产，或向公司以外的第三方提供硅铁阳极产品。

（3）转让价款

转让上述技术和模具的总费用为 20 万元。

（4）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①公司受让取得硅铁棒状阳极生产工艺技术的所有权利，并独家享有该项技术的权利。

②杜文德将生产硅铁棒状阳极的工艺技术及模具的所有权利转让给公司。杜文德保证公司取得的该项技术为公司独家所有，杜文德及其相关人员不得自行实施该项技术，也不得将该项技术转让或许可第三方实施，或将该技术以任何形式公开。”

据此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该项受让技术不存在权属瑕疵，亦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③合作研发取得的技术

经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以合作研发取得的技术取得专利的情况。

（2）经核查，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10 日取得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浙江省宁波市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宁波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333100092，有效期为三年。

依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的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前三个月内企业应提出复审申请，不提出复审申请或复审不合格的，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到期自动失效。”故，公司应于现持有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期满前三个月内向认定机构提出复审申请，并由认定机构重新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公司最近三年研发投入、收入以及拥有的研发人员、自主技术等情况如下：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关于高新技	核查情况
---------------------	------

<b>术企业需满足的条件规定：</b>	
（一）企业申请认定时须注册成立一年以上	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09 月 28 日
（二）企业通过自主研发、受让、受赠、并购等方式，获得对其主要产品（服务）在技术上发挥核心支持作用的知识产权的所有权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拥有 4 项发明专利和 27 项实用新型专利
（三）对企业主要产品（服务）发挥核心支持作用的技术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规定的范围	公司产品均符合《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第四大类“新材料技术”中第一小类“金属材料”中第 8 条“特殊功能有色金属材料及应用技术”中的“高电位、高电容量镁牺牲阳极”
（四）企业从事研发和相关技术创新活动的科技人员占企业当年职工总数的比例不低于 10%	截至 2016 年 4 月 15 日，公司员工总数 97 人，其中从事研发和相关技术创新活动的科技人员 13 人，占员工总数的 13.40%
（五）企业近三个会计年度（实际经营期不满三年的按实际经营时间计算，下同）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同期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符合如下要求： 1. 最近一年销售收入小于 5,000 万元（含）的企业，比例不低于 5%； 2. 最近一年销售收入在 5,000 万元至 2 亿元（含）的企业，比例不低于 4%； 3. 最近一年销售收入在 2 亿元以上的企业，比例不低于 3%。 其中，企业在中国境内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全部研究开发费用总额的比例不低于 60%；	2013 年研发费用 4,163,013.64 元，销售收入 88,291,236.91 元，占比 4.72% 2014 年研发费用 4,184,381.04 元，销售收入 77,445,988.82 元，占比 5.40% 2015 年研发费用 3,961,874.19 元，销售收入 76,058,176.07 元，占比 5.21%  注：2013 年数据未经审计
（六）近一年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占企业同期总收入的比例不低于 60%	2015 年度，公司高新技术产品即防腐材料产品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超过 60%，满足该条件。
（七）企业创新能力评价应达到相应要求	公司多数产品为自主研发，具有较强的创新能力。
（八）企业申请认定前一年内未发生重大安全、重大质量事故或严重环境违法行为	象山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象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象山县环境保护局已出具守法证明

根据上述情况，本所律师认为，在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审核标准不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研发投入以及生产销售保持稳定的情况下，公司不存在复审风险。

### 三、关于质量标准

请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以下事项：（1）公司采取的质量标准；（2）公司的质量标准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3）公司产品是否需要并经过相关部门强制

性认证。

答复：

(1)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生产牺牲阳极、强制电流阳极、阴极保护电源设备、腐蚀检测和监测设备、耐蚀衬里以及其他腐蚀控制所需附件，为客户提供多种防腐蚀材料和设备。公司生产和销售的主要产品采取如下质量标准：

产品名称	标准名称	标准类别	颁布机构
镁阳极产品	GB/T 17731 《镁合金牺牲阳极》	国家标准	国家质量监督局
	GB/T 21448 《埋地钢质管道阴极保护技术规范》	国家标准	国家质量监督局
	ASTM B843 《Standard Specification for Magnesium Alloy Anode for Cathodic Protection》 阴极保护用镁合金阳极的标准规范	国际标准	美国材料与试验协会
	DNV-RP-B401 《CATHODIC PROTECTION DESIGN》阴极保护设计	国际标准	挪威船级社
	AS 2239 《Galvanic(sacrificial) anode for cathodic protection》阴极保护用牺牲阳极	国际标准	澳大利亚国际标准公司
	17-SAMSS-006 《Galvanic Anodes for Cathodic Protection》阴极保护用牺牲阳极	国际标准	沙特阿美石油公司
	NACE SP0387-06 Metallurgical and Inspection Requirements for Cast Galvanic Anodes for Offshore Applications 用于海上的铸造型牺牲阳极的冶金及检测要求	国际标准	美国防腐工程师协会
铝阳极产品	GB/T 4948 《铝—锌—镉系合金牺牲阳极》	国家标准	国家质量监督局
	DNV-RP-B401 《CATHODIC PROTECTION DESIGN》阴极保护设计	国际标准	挪威船级社
	AS 2239 《Galvanic(sacrificial) anode for cathodic protection》阴极保护用牺牲阳极	国际标准	澳大利亚国际标准公司
	17-SAMSS-006 《Galvanic Anodes for Cathodic Protection》阴极保护用牺牲阳极	国际标准	沙特阿美石油公司

产品名称	标准名称	标准类别	颁布机构
	NACE SP0387-06 《Metallurgical and Inspection Requirements for Cast Galvanic Anodes for Offshore Applications》用于海上的铸造型牺牲阳极的冶金及检测要求	国际标准	美国防腐工程师协会
锌阳极产品	GB/T 4950 《锌—铝—镉合金牺牲阳极》	国家标准	国家质量监督局
	GB/T 21448 《埋地钢质管道阴极保护技术规范》	国家标准	国家质量监督局
	GB/T 28725 《埋地预应力钢管混凝土管道的阴极保护》	国家标准	国家质量监督局
	ASTM B418 《Standard Specification for Cast Wrought Galvanic Zinc Anodes》铸造变形锌阳极的标准规范	国际标准	美国材料与试验协会
	DNV-RP-B401 《CATHODIC PROTECTION DESIGN》阴极保护设计	国际标准	挪威船级社
	AS 2239 《Galvanic(sacrificial) anode for cathodic protection》阴极保护用牺牲阳极	国际标准	澳大利亚国际标准公司
	17-SAMSS-006 《Galvanic Anodes for Cathodic Protection》阴极保护用牺牲阳极	国际标准	沙特阿美石油公司
	NACE SP0387-06 Metallurgical and Inspection Requirements for Cast Galvanic Anodes for Offshore Applications 用于海上的铸造型牺牲阳极的冶金及检测要求	国际标准	美国防腐工程师协会
高硅铸铁阳极产品	GB/T 21448 《埋地钢质管道阴极保护技术规范》	国家标准	国家质量监督局
	DNV-RP-B401 《CATHODIC PROTECTION DESIGN》 阴极保护设计	国际标准	挪威船级社
	BS1591 《Specification for Corrosion Resisting high silicon iron castings》耐腐蚀高硅铸铁件规范	国际标准	英国标准学会
	ASTM A518/A518M 《Standard specification for corrosion Resistant High-Silicon Iron Castings》 耐腐蚀高硅铸铁规范	国际标准	美国材料与试验协会

产品名称	标准名称	标准类别	颁布机构
贵金属氧化物(MMO)阳极产品	GB/T 21448 《埋地钢质管道阴极保护技术规范》	国家标准	国家质量监督局
	YST 828-2012 《土壤及淡水环境阴极保护用钛阳极》	国家标准	国家质量监督局
	NACE TM0108-2008 《Testing of Catalyzed Titanium Anodes for Use in Soil or Natural Waters》 土壤和自然水域中催化钛阳极的测试	国际标准	美国防腐工程师协会
参比电极产品	GB/T 7387 《船用参比电极技术条件》	国家标准	国家质量监督局

(2) 经核查，公司现持有编号为 00214Q14939R3S 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至 2017 年 9 月 10 日），公司提供的阴极保护材料（镁阳极、铝阳极、锌阳极、镁/铝/锌挤压阳极、锌带阳极、高硅铸铁阳极、混合金属氧化物(MMO)阳极、柔性阳极、石墨阳极）镁、铝、锌合金材料的生产执行 ISO9001:2008 标准。

公司已经按上述国家标准、国际标准及内部产品质量控制文件建立了从原材料采购到成品销售的整套完善的质量标准。

另，根据 2016 年 3 月 28 日象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证明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今，未存在受到该局行政处罚的相关记录。

根据 2016 年 3 月 30 日象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证明子公司钛烯轻合金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至今，未存在受到该局行政处罚的相关记录。

根据 2016 年 3 月 30 日象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证明镱纳涂层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今，未存在受到该局行政处罚的相关记录。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质量标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的规定；公司报告期内亦不存在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

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3）本所律师检索了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http://www.cnca.gov.cn/>）及《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产品与 2015 年 HS 编码对应参考表》等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公司自行生产的产品不属于未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和未加施中国强制性认证标志不得出厂、进口、销售的强制性认证产品的范围。

公司对外采购并直接出售的部分原材料（如电缆等零配件）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但，依据公司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第一，上述需强制性认证的原材料非公司的主要产品，而是公司基于客户需求及售后维护的便利性，单独销售上述原材料。第二，公司不生产该类产品，仅对上述原材料进行组装与焊接；第三，公司对供应商进行严格管理与把控，上述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原材料供应商已取得相应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据此，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对外采购并直接出售的部分原材料无需重复进行强制性产品认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产品无需经过相关部门的强制性认证。

#### 四、关于安全生产

请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以下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1）公司是否需要并取得相关部门的安全生产许可，建设项目安全设施验收情况；（2）公司日常业务环节安全生产、安全施工防护、风险防控等措施；（3）公司报告期以及期后是否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处罚，若发生，请核查其具体情况、公司的整改措施、对公司持续经营的影响，就其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发表明确意见。请主办券商及律师就公司安全生产事项的合法合规性发表意见。

#### 答复：

（1）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一条规定：“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和用于生产、

储存、装卸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的施工单位必须按照批准的安全设施设计施工，并对安全设施的工程质量负责。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和用于生产、储存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竣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应当由建设单位负责组织对安全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和使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加强对建设单位验收活动和验收结果的监督核查。”

经核查，公司的经营业务不涉上述范围，据此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不属于应当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后方可从事生产活动的企业，公司亦不符合建设项目安全设施需验收的情形。

（2）经核查，公司已取得《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OHSAS18001:2007）》（编号为CQM14S11383R0S），有效期至2017年9月10日。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及本所律师的适当查验，为规范公司安全生产工作，落实制度化管理，保障公司及员工的生命财产安全，有效预防和制止事故发生，公司已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主要有《安全生产责任制度》、《电气安全管理制度》、《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制度》、《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等，明确了各部门及员工的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职责。同时，公司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的基础上对员工开展定期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并配备了必要的安全生产防护应急设备和急救药箱。

（3）经核查，公司已于2013年3月15日取得了宁波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证书（机械）》（编号NABJ2012-F-020）。

根据象山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于2016年3月30日出具的《安全生产证明》，证明公司在报告期内的生产工作过程中未发生安全生产人员死亡事故。

经本所律师核查宁波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网站、中国裁判文书网、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或处罚。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不属于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的行业，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公司已建立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权责清晰，日常业务环节



安全生产、安全施工防护、风险防控等已采取相应的措施；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或处罚。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大成(宁波)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钰烯腐蚀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之签署页)

北京大成(宁波)律师事务所  
(盖章)



负责人:

党亦恒

经办律师:

蒋莹磊

经办律师:

刘海林

2016年6月28日